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ERISH SUN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承輝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94)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配售事項已告完成並已發行118,502,535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承輝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配售事項已告完成，且根據上市委員會所授出118,502,535股配售股份的上市及買賣批准，合共118,502,535股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09港元配售予七名承配人。

據董事所深知，承配人（倘相關，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約達24.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動用10.0百萬港元支付本集團的員工薪資，包括薪金、法定退休金供款及補償；5.0百萬港元用於部分償還一筆中國銀行貸款，該貸款按利率4.5%計息，將於6個月內到期；5.0百萬港元用於專業費用，包括即將產生的審計費用、法律顧問費用、財務顧問服務及標準上市維護成本；及4.0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公用事業費用、保險及其他行政開支。

配售事項導致持股量變動

以下載列本公司(i)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配售公告日期）；(i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持股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 七月二十三日 (配售公告日期)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東峰環球有限公司 (附註1)	229,291,903	38.70	201,433,303	34.00	201,433,303	28.33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	9,992,500	1.68	9,992,500	1.68	9,992,500	1.40
承配人	—	—	—	—	118,502,535	16.67
其他公眾股東	353,228,275	59.62	381,086,875	64.32	381,086,875	53.60
總計：	<u>592,512,678</u>	<u>100.00</u>	<u>592,512,678</u>	<u>100.00</u>	<u>711,015,213</u>	<u>100.00</u>

附註：

- 於本公告日期，東峰環球有限公司由Fu Ze Ventures Limited全資擁有，而Fu Ze Ventures Limited則由Eshay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Eshay Investments Limited由Frاندor Limited全資擁有，而Frاندor Limited則由Trident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Pte Limited全資擁有，Trident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Pte Limited為酌情信託之受託人，而劉羅秀女士為委託人及劉羅秀女士之若干家族成員（包括前董事吳思遠女士）為酌情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上述人士及實體均被視為於東峰環球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承輝國際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楊樺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楊樺先生（聯席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一名非執行董事伍紹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之郊先生（聯席主席）、何智先生及王霄琮女士。